

#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文件

广油〔2020〕36号

---

## 关于印发《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现将《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遇有问题，请及时向创新创业学院反映。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2020年8月6日

#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 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鼓励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提高创新创业能力和素质，学校建成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以下简称“孵化基地”）。为规范孵化基地的管理，保证孵化基地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孵化基地以扶持大学生创新创业为宗旨，以公益性、示范性、专业性、服务性为主要特征，致力于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政策理论研究、创新实践、创业指导培训和创业孵化等综合服务，努力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孵化基地”包括官渡、西城、光华校区的所有大学生创新创业场所及学校大学科技园中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区域。

**第四条** 入驻孵化基地的学生团队必须遵守本办法的规定。

##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五条** 孵化基地在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创新创业学院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由创新创业学院办公室（以下简称“办公室”）负责管理、运营。评审专家委员会负责对申请入驻团队进行评审考核，入驻团队名单需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批。

**第六条** 办公室具体职责：

（一）负责制定孵化基地的建设与发展计划，协调政府、学校和社会资源开展孵化基地的建设工作。

(二) 负责孵化基地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开展;

(三) 建立创新创业导师库, 加强对创新创业团队的指导, 开展各类创新创业培训活动;

(四) 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评定创新创业项目的入驻、管理和退出等事宜;

(五) 为入驻孵化基地的创新创业团队提供项目申报、工商税务、法律咨询、技术创新、融资推介、人力资源和物业管理等专业化服务;

(六) 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 做好孵化基地和入驻创新创业团队的日常管理工作;

(七) 做好上级主管部门、政府、兄弟高校和各类社会团体的视察、指导与交流等接待工作。

**第七条** 评审专家委员会由创新创业学院、学生处、教务处、科研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后勤服务与管理处、广油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校团委等部门各选派一名科级及以上干部组成。

### **第三章 孵化基地入驻**

**第八条** 本办法所称“入驻”分实质性入驻和软性入驻。实质性入驻团队在孵化基地提供的创新创业工作室开展创新创业活动, 软性入驻团队可根据实际情况向办公室申请临时会议室、项目研讨区, 享受与实质性入驻团队共有的政策咨询、课程培训、项目指导、投融资等服务。

**第九条** 申请入驻的创新创业团队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 入驻对象为在校生及毕业 5 年以内的我校毕业生, 创业项目所属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由我校学生担任, 且

学生创新创业团队股权占比 51%（含）以上；

（二）申请入驻孵化基地的创新创业团队应该具有较好的项目，有一定的科研创新水平，市场前景较好，能够创造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

（三）创新创业项目符合国家和广东省产业政策相关规定，与创新创业者所学专业、学科联系密切的项目优先予以考虑；

（四）具备一定的项目启动资金和风险承担能力；

（五）无违法违规记录和不良行为记录；

（六）承诺遵守孵化基地相关管理规定；

（七）入驻的创新创业团队需拥有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或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获得“挑战杯”“互联网+”及各类学科专业竞赛省级以上奖项的团队优先入驻；

（八）经评审专家委员会审定可以入驻的其他校内创新创业团队。

#### **第十条 申请入驻所需材料：**

（一）《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入驻申请表》（见附件）；

（二）项目商业计划书或项目可行性报告；

（三）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合作者）的简历，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在校生提供《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所在学院证明；毕业生提供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四）可以说明项目技术情况的证明文件、获奖证书及项目有关的其他有效参考材料。

### **第十一条 申请入驻程序:**

- (一) 创新创业团队向办公室提出申请, 并提交申请材料;
- (二) 办公室组织评审专家对创新创业团队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
- (三) 办公室组织评审专家对创新创业团队进行入驻答辩;
- (四) 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通过入驻孵化基地团队名单;
- (五) 入驻孵化基地团队公示;
- (六) 通过公示的创新创业团队在接到入驻通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与办公室签署入驻协议书, 并办理其他手续;
- (七) 创新创业团队正式入驻开展创新创业活动。

## **第四章 日常管理**

### **第十二条 条件保障**

(一) 孵化基地为实质性入驻创新创业团队提供经营场地、相关办公基本设施, 保障入驻创新创业团队日常业务的正常运行; 入驻创新创业团队给予一定的水电费减免额度, 对超额使用的部分按照相关规定收费。

(二) 孵化基地为入驻创新创业团队的孵化和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 组织创新创业团队申请享受省、市、区鼓励大学生创新创业优惠政策和其他扶持政策, 并帮助对接投融资服务;

(三) 孵化基地为入驻创新创业团队提供专业化服务和指导, 帮助其成长。

### **第十三条 团队行为规范:**

- (一) 办公室严格管理入驻创新创业团队, 保证创新创业团

队经营活动遵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如有违反，将给予书面警告，情节严重的可终止入驻协议和责令退出孵化基地；

（二）入驻创新创业团队作为独立法人，自行承担入驻期间发生的所有经营风险和因企业运营而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合法经营，照章纳税；

（三）入驻创新创业团队不得转让孵化基地场地，不得擅自对孵化基地内的设施进行改造，不得损坏或转移孵化基地的设施、设备。创新创业团队须保障孵化基地提供的设备、设施安全，如有损坏，照价赔偿。自有设备如有损坏或丢失自行负责。

（四）入驻创新创业团队要强化安全意识，共同维护孵化基地的安全环境。创新创业团队必须做到离开时锁门关窗，断水断电。孵化基地内禁止任何人员留宿。

#### **第十四条 创新创业团队考核**

（一）考核标准：

创新创业团队入驻后，两年内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完成工商注册，创业项目所属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由我校学生担任，且学生创新创业团队股权占比 51%（含）以上；

2. 按规定完成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及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育计划项目结题验收；

3. 获得“挑战杯”“互联网+”及各类学科专业竞赛省级以上奖项；

（二）考核方式：

1. 办公室严格对入驻创新创业团队进行日常考核，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创新创业团队留驻或退出；

2. 入驻创新创业团队每半年提交项目进展、运营情况报告，办公室组织评审专家对入驻创新创业团队进行综合评价，并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创新创业团队留驻或退出。

## 第五章 孵化基地退出

**第十五条** 协议期满退出：创新创业团队入驻孵化期限原则上为 2 年。入驻创业团队与孵化基地协议期满的，应及时到办公室办理退出手续。

**第十六条** 自动申请退出：入驻创新创业团队在创业实施过程中，涉及改变预定目标和项目内容，中止、提前或者延期计划实施等变动，创新创业团队须提前 15 天向办公室提出退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终止协议，办理相关退出手续。

**第十七条** 孵化成功后退出：对成功孵化的创新创业团队，须提前 15 天向办公室提出退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终止协议，办理相关退出手续。同时，办公室将推荐该项目入驻粤西创业创新孵化基地、茂名国信创谷、五谷创业村、圆梦园等创业园，或者帮助联系其他合适的经营场所。

**第十八条** 责令退出：入驻创新创业团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由办公室发出《退出通知书》，终止协议，责令其退出孵化基地：

（一）经考核认定为不合格的；

（二）入驻期间，其经营场所经常处于空闲或者关闭状态，或占用场地开展与创新创业无关的业务，或私自将经营场所转让、挪作它用的；

(三) 违反学校有关管理规定和其他法律法规;

(四) 其它必须退出孵化基地的情况。

**第十九条** 延期退出: 运营良好的创新创业团队可在入驻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向办公室提出申请, 通过专家委员会评审, 经办公室评审批准延长一年留驻资格。

**第二十条** 入驻创新创业团队在收到《退出通知书》后的 15 天内, 必须结清应缴费用, 撤出自有设备, 清理场地, 并办理相关手续。

##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学校负责解释, 具体解释工作由创新创业学院承担。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 基地入驻申请表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所属类型 (打“√”)	1. 产品开发类 ( ) 2. 技术服务类 ( ) 3. 商业服务类 ( ) 4. 其他 ( )					
是否注册			注册资金			
主营业务 (产品/服务)						
项目(团队)获 奖或立项情况						
入驻形式 (打“√”)	1. 实质性入驻 ( ) 2. 软性入驻 ( )					
项目指导 教师	姓名	学院		负责工作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院				专业班级	
	身份证号				E-mail	
	手机号码				QQ 或微信	
团队其他 成员信息	姓名	性 别	学院	专业班级	项目任职	联系电话

<p>申请人承诺</p>	<p>本人承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爱护孵化基地设施，维护孵化基地安全，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实守信、合法经营、自负盈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年 月 日</p>
<p>项目介绍 (500字以内)</p>	
<p>项目研究计划 及最终预期成 果</p>	
<p>项目负责人所 在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p>创新创业学院 办公室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p>专家评审委员 会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组长签名： 年 月 日</p>
<p>创新创业学院 负责人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年 月 日</p>
<p>分管校领导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年 月 日</p>

注：此表双面打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入：张亮

---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办公室

2020年8月6日印发

---